云南绿色低碳产业发展有限公司2025年度

（第一批）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公告

云南绿色低碳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色低碳公司）于2021年12月24日注册成立，是红河州开发区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泸西县城乡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红河建设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的国有全资公司，是云南绿色低碳示范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实施单位，主要负责园区基础设施和生产要素保障项目的投资、开发、建设与运营管理。

为进一步充实员工队伍，确保公司安全生产管理、项目建设、运营等工作高效推进，激发发展活力动力，加快推动公司高质量快速发展，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

一、招聘原则

（一）公平公正原则：坚持公开招聘信息、公开招聘流程、公开招聘结果，杜绝任何形式的歧视和舞弊行为。​

（二）人岗匹配原则：以岗位需求为导向，科学设定招聘条件和选拔标准，实现人才与岗位的最佳匹配。​

（三）竞争择优原则：通过规范的招聘程序和科学的评价体系，在充分竞争的基础上，选拔优秀人才，为公司注入新的活力和动力。​

（四）战略导向原则：招聘工作紧密围绕公司发展战略，优先满足重点业务领域和关键岗位的人才需求，为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提供有力支撑。

二、招聘需求

本次招聘岗位涉及绿色低碳公司本部及下属子公司，其中，绿色低碳公司招聘6个岗位共计11人，下属1家子公司招聘2个岗位共计5人。具体招聘岗位详见附件《云南绿色低碳产业发展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批）员工招聘计划表》。以上所有岗位均由绿色低碳公司统筹实施招聘。

三、报名条件

（一）基本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拥护并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法规，品行端正，遵纪守法。

3.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和心理素质。

4.无影响任职的不良行为记录。

（二）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报名或录用：

1.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的。

2.曾受过刑事处罚或被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的人员、被开除公职的人员、被开除学籍的人员。

3.属于刑事案件被告人、犯罪嫌疑人，司法机关尚未撤销案件、检察机关尚未作出不起诉决定或人民法院尚未宣告无罪的人员。

4.尚未解除党纪、政务处分或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

5.曾在各类招考中被认定有舞弊等严重违反考试录（聘）用纪律行为的。

6.曾因个人原因，导致就职企业经营管理不善，发生安全、质量等重大责任事故，或出现严重亏损，或造成资产严重流失和重大经济损失的。个人在企业经营管理活动中有重大弄虚作假记录的。

7.被依法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个人征信有不良记录的人员。

8.聘用后构成应回避关系的人员。

9.脱产在读的人员。

10.具有其他不宜应聘情形的人员。

（三）其他条件

凡与公司高管及本次招聘负责人、主考官有夫妻关系、直系血亲关系、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的应聘人员，不得应聘公司的人事、财务、风控等岗位，以及有直接上下级领导关系的岗位。

（四）岗位具体要求

1.岗位具体招聘条件详见招聘计划表。

2.绿色低碳公司有权根据岗位需求变化、报名情况、资格审查情况、笔试及面试考核等因素，取消或终止该岗位的招聘工作。本次招聘最终解释权归绿色低碳公司所有。

四、招聘程序

按照发布招聘公告、报名、资格审查、笔试、面试、背景调查、组织体检、确定拟聘用人员、公示、办理聘用手续等程序，择优录用合格人选。

1. 发布公告

本次招聘通过红河人才网发布招聘公告（https://www.hhzrc.cn），招聘公告信息以红河人才网发布为准。

1. 报名

报名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5年8月15日17:30截止，逾期不再受理。应聘人员将报名材料打包发送至公司公开招聘专用邮箱（ynlsdt@163.com）。每人限报一个岗位。应聘人员报名需提供以下材料：

1.报名人员自行下载填报《招聘报名登记表》（附件1）并附本人近期免冠电子证件照；签署《应聘诚信承诺书》（附件2），签名必须手写。

2.身份证正反面、毕业证、学位证、岗位要求的相关资格证书、获奖证书等扫描件。

3.近三个月的个人征信报告（明细版）。

注：报名材料标题按照应聘公司名称+岗位+姓名+电话的方式进行，示例：**云南绿色低碳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资料管理岗+张三+155xxxx1122，**不按要求报名或逾期报名者不予受理。

（三）资格审查

1.报名结束后，根据招聘条件和岗位要求，由绿色低碳公司对应聘人员的基本信息、应聘资格等进行资格初审，确定通过资格初审人员。

2.资格审查贯穿公开招聘全过程，在后续笔试、面试、背景调查、公示、录用等环节，还将对应聘人员相关信息进一步审查核实。应聘人员应如实提交有关信息和材料，凡本人填写信息错漏的、违反相关纪律弄虚作假的报名参加应聘的人员，任何环节一经发现，取消其聘用资格，并追究相关责任。

（四）笔试

1.通过资格审查，进入笔试环节的人员考试时间、地点以绿色低碳公司电话通知为准。若公司工作人员通过电话联系，连续三次未联系上，且在24小时内未收到相关回复的，视为自动放弃笔试资格。

2.凡通知参加笔试的人员未按公司要求参加笔试的或到指定考场时间晚于开考时间30分钟及以上的，均视为自动放弃笔试资格。

3.笔试成绩公布：根据各岗位报名人员的笔试成绩，按照分数从高到低的顺序进行排列后在红河人才网上进行公示。

4.笔试合格成绩规定：笔试满分100分，60分及以上为合格。

（五）面试

1.进入面试资格：

（1）笔试成绩合格的应聘人员，按照各个岗位笔试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按照1:3的比例取前3名进入面试。若出现分数相同且同时位列第3名的，一并通知进入面试。

（2）如面试人数低于1:3，则笔试成绩60分及以上人员全部进入面试。

（3）如同一岗位笔试成绩均低于60分，公司有权视情况取消该岗位招聘或顺延到下次招聘。

2.面试内容：以问答形式进行，主要考察应聘人员的专业能力、沟通能力、应变能力、团队协作能力等。

3.面试成绩：面试共一轮，满分100分。

4.综合成绩计算方法：笔试成绩占综合成绩的40%，面试成绩占综合成绩的60%。综合成绩=笔试成绩×40%+面试成绩×60%。

5.公示：根据综合成绩排名顺序，将按岗位招聘人数以1:1的比例确定进入政审体检人员名单，若同一岗位综合成绩相同，则按面试成绩高低确定进入政审体检人员名单，若面试成绩仍相同，则加试一场面试进行最终筛选。综合成绩在60分以下的将不予进入背景调查及考察环节，若是同一岗位中无综合成绩60分及以上的应聘者，则取消该岗位招聘和录用资格。

6.综合成绩及进入政审体检人员名单在红河人才网进行公布。

（六）政审体检

1.体检人员需到县级及以上医院体检，费用自行承担，参照《公务员聘用通用标准（试行）》执行，受检人对体检结论有异议的，可在接到体检结论通知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书面提出复检申请，经同意后，到指定医院进行一次性复检，体检结果以复检结论为准，复检仍不合格者不予聘用。

2.应聘人员按照要求提交户籍所在地派出所出具的无犯罪证明记录。

3.应聘人员在政审和体检任一环节不合格的，绿色低碳公司按照综合成绩排名顺延递补，无符合递补人员时取消该岗位招聘。

4.进入政审体检环节人员个人原因主动放弃资格的，本人需提交《自愿放弃岗位承诺书》，公司按照综合成绩排名顺延递补，无符合递补人员时取消该岗位招聘。

（七）拟录用公示

1.根据考试成绩、背景调查及体检结果等确定拟录用人员名单后在红河人才网进行公示，公示内容包括拟录用人员姓名、录用岗位，同时公布举报电话，接受社会监督，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

2.公示期结束，没有反映问题或有反映情况但不影响聘用的，公司将按照程序办理聘用手续。

3.公示期间，收到情况反映，经绿色低碳公司核实后确实不符合招聘情况的不予录用，绿色低碳公司按照综合成绩排名顺延递补。

4.应聘人员个人原因主动放弃资格的，本人需提交《自愿放弃岗位承诺书》，绿色低碳公司按照综合成绩排名顺延递补，无符合递补人员时取消该岗位招聘。

（八）入职办理

1.公示期满后，无反映问题或反映有问题但不影响聘用的，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与录用人员签订劳动合同，首次合同签订年限2年，试用期2个月，经试用期考核后，不能胜任本岗位工作的，按照国家相关法律规定，予以解除劳动关系；试用期合格并办理转正审批手续后，发放转正工资，工资标准根据公司的薪酬管理制度执行。

2.按照不得兼职的原则，与原单位已签署劳动合同且仍在合同期内的拟录用人员，需在公司公示结束后1个月内，将本人与原单位解除劳动合同的证明文件提交至绿色低碳公司综合管理部存档，否则取消聘用资格。若发现入职资料与报名时填报的信息资料不符时，不予办理入职（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其本人自行承担），绿色低碳公司按照综合成绩排名顺延递补。

3.录用通知下发后，被录用人员必须在规定时间内持有关材料到公司指定地点报到。逾期不报到者，取消其录用资格。确因特殊情况需延期报到者提前3天向绿色低碳公司报告，经公司研究同意后方可延期报到，否则按照逾期不报到者处理。

五、其他注意事项

（一）应聘人员应保证所提供的个人信息、证件及相关资料真实有效，如发现弄虚作假，一经查实，取消应聘资格。

（二）招聘过程中，将通过电话或短信的形式通知应聘人员进入下一环节程序，未能进入下一环节程序的应聘人员将不进行通知，因个人原因通讯工具不畅通或个人原因导致无法联系上的，视为应聘人员主动放弃。

（三）本次招聘不收取任何费用，不指定考试辅导用书，不举办或委托任何机构开展相关辅导培训，谨防诈骗。

（四）本公告未尽事宜，或遇特殊情况调整的，另行通知。

六、纪律监督

（一）本次公开招聘工作相关信息均在红河人才网进行公示，接受社会公众监督，做到信息公开、过程公开、结果公开。绿色低碳公司纪检委员对整个招聘活动进行全过程监督。

（二）咨询、监督电话：0873-3066939。

本公告最终解释权归绿色低碳公司所有。

附件：1.招聘报名登记表

2.应聘诚信承诺书

3.自愿放弃岗位承诺书

云南绿色低碳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5年8月4日

附件1：

招聘报名登记表

报考岗位：

|  |
| --- |
| **个人情况** |
| 姓名 |  | 出生年月 |  | 性别 |  |  |
| 民族 |  | 身高 |  | 政治面貌 |  |
| 籍贯 |  | 户籍地 |  | 现居住地 |  |
| 婚姻状况 |  | 联系电话 |  |
| 国民教育全日制最高学历 |  | 学位 |  |
| 身份证号 |  | Email |  |
| 通信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爱好 |  |
| 特长 |  |
| **教育经历**（从高中填起，表格不够自行复制） |
| 起止时间 | 学校 | 专业 | 学历 | 学位 |
|  |  |  |  |  |
|  |  |  |  |  |
|  |  |  |  |  |
| **培训经历**（表格不够自行复制） |
| 时间 | 课题 | 培训机构 |
|  |  |  |
|  |  |  |
|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职称**（表格不够自行复制） |
| 取得时间 | 资格名称/等级 | 发证机构 |
| 无 |  |  |
|  |  |  |
|  |  |  |
| **技能** |
| 普通话 | □一般 □良好 □优秀 补充说明： |
| 英语 | 听说 | □一般 □良好 □优秀 补充说明： |
| 阅读 | □一般 □良好 □优秀 补充说明： |
| 写作 | □一般 □良好 □优秀 补充说明： |
| 其他外语或少数民族语言 | □一般 □良好 □优秀 补充说明：无 |
| 电 脑 | □一般 □良好 □优秀 补充说明： |
| 详细技能 |  |
| 其他技能 | 无 |
| **个人经验简述或评价（300字以内）** |
|  |
| **所获荣誉或担任社会职务等（如有）** |
|  |
| **发表的论文获学术成果（如有）** |
|  |
| **奖惩情况（如有）** |
|  |

|  |
| --- |
| **工作经历（一）** |
| 起止时间 |  |
| 单位名称 |  | 单位性质 |  |
| 所在部门 |  |
| 担任职务 |  |
| 管辖部门 |  |
| 下级人数 |  |
| 个人年薪 |  |
| 主要职责 |  |
| 主要业绩 |  |
| 离职原因 |  |

|  |
| --- |
| **工作经历（二）** |
| 起止时间 |  |
| 单位名称 |  | 单位性质 |  |
| 所在部门 |  |
| 担任职务 |  |
| 管辖部门 |  |
| 下级人数 |  |
| 个人年薪 |  |
| 主要职责 |  |
| 主要业绩 |  |
| 离职原因 |  |

|  |
| --- |
| **工作经历（三）** |
| 起止时间 |  |
| 单位名称 |  | 单位性质 |  |
| 所在部门 |  |
| 担任职务 |  |
| 管辖部门 |  |
| 下级人数 |  |
| 个人年薪 |  |
| 主要职责 |  |
| 主要业绩 |  |
| 离职原因 |  |

附件2：

应聘诚信承诺书

我已仔细阅读《云南绿色低碳产业发展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批）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公告》，清楚并理解其内容。在此我郑重承诺：

一、自觉遵守《云南绿色低碳产业发展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批）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公告》的有关规定，服从招聘工作领导小组的安排，不舞弊或协助他人舞弊。

二、真实、准确地提供本人信息、证件、证明资料等相关材料；真实、准确填写手机号码、电话号码等联系方式，并保证在招聘期间联系畅通。

三、承诺服从公司的管理规定；服务公司的调配，违反则自愿取消应聘和聘用资格。

四、认真履行应聘人员的各项义务。

五、不弄虚作假，不伪造、不使用假证明、假证书等。

六、本人未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七、我保证符合招聘公告及招聘岗位要求的资格条件。自愿接受违反以上承诺所造成的后果，包括但不限于被取消录用资格或解除已正式建立的劳动关系等。

八、对因提供有关信息、证件不实或违反有关纪律规定所造成的后果，本人自愿放弃应聘资格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承诺人（手签）：

 年 月 日

附：

对违反有关规定已报名参加考试人员

相关处理措施

1.未真实、准确地提供个人信息、证明资料、证件等相关材料或未准确提供有效的手机号码、联系电话、通讯地址，造成信息无法传递的，由应聘人员自行承担可能造成的无法参加面试、无法进行考察、体检或聘用等的相关后果。

2.对个人信息弄虚作假或伪造、变造、使用假证明、假证书的，将采取以下措施：

（1）视情节轻重，对违规人员处以取消本次考试资格或登记为填报虚假信息的处罚。对判定为填报虚假信息的人员，取消应聘资格。情节严重的，将通报原单位（学校）。

（2）涉及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移交相关部门处理。

3. 凡填报了影响审核结果的且与真实信息不一致的信息，一律视为填报虚假信息，按第2条第（1）款规定予以处罚。

4. 虽未在报名表中设置但已公告的相关规定或要求，由考生自觉遵守，若明知自身达不到条件却执意报名的，一经查实，取消录用资格或解除劳动关系。

附件3：

自愿放弃岗位承诺书

云南绿色低碳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本人 ，性别 ，身份证号码： ，于 年 月报名参加云南绿色低碳产业发展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批）公开招聘，应聘了贵公司的 岗位，经慎重考虑，本人自愿主动放弃以上应聘岗位及后续招聘流程。

以上内容是本人真实意愿，特此承诺。

 承诺人：

 年 月 日